2017年天津市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申请材料形式审查表

## 项目受理号：

|  |  |
| --- | --- |
| **申请单位填写** | 项目名称： 项目联系人：  主申请单位： 联系电话： |
| **项目受理及形式审查审核内容** | |
| **转化中心填写（请在□内打√）** | **1.封面：□合格 □不合格**  □指南代码未选最底层； □申请材料（申请书及资金预算书）不是一式二份原件；  □申请单位：高等院校未填写到学院，中央驻津大型院所没填写到部、室；天津市重点实验室没有填写依托单位；  □主管部门未填写全称。 |
| **2.项目信息表和项目组主要成员：□合格 □不合格**  □起止年月不是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  □到2016年6月30日，项目负责人年龄超过57周岁；  □选中回避评审专家而未提供名单；  □项目组主要成员没有签字、申报超过两项。 |
| **3.项目预算表：□合格 □不合格**  □来源合计计算错误；  □预算来源年份不是2017年到2020年，且不分别为16、0、4万元；  □企业申请资助额超过项目总资金的50%，且超过企业注册资金的50%；  □单价在5万元以上的购置和试制仪器设备未填大型设备购置申请表； |
| **4.签字、盖章： □合格 □不合格**  □项目负责人不具备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且没有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成员没有签字； □没有单位初审意见，且评审专家没有签字；  □承担单位未盖章或负责人未签章； □合作单位未盖章或负责人未签章；  □承担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未盖章或单位负责人未签章；  □资金预算书封面主承担单位、局级主管单位未盖章。 |
| 结论性意见：形式审查 □ 合格； （修改后于 月 日再次申报）  □ 不合格，已于 月 日退回申请单位  经办人（签名）： 2016年 月 日 |

天津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中心